

# 未来金融发展方向与货币方式

刘 松

[中文摘要]传统的货币形式不能够很好的解决现有经济体所出现的矛盾,这种矛盾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越来越大,新的货币方案则能够更好的解决目前整个经济体出现的问题,本文系统的阐述了现有经济体的经济形式本质,并根据现有的矛盾提出更好的的解决方案,本文对未来货币体制,以及这种货币体制中所需要达到的效果和面临的问题做一个详细的阐述。

[关键词] 货币方案 剩余价值 经济危机 投机

## 一、新的货币形式，新的时代

### 1. 传统货币的形式

从古至今,同一个社会体制下只存在一种广泛流通的货币,这种广泛流通的货币,在日常生活中广泛应用,这种货币具有价值尺度、流通手段、支付手段、贮藏手段、世界货币的职能,给我们生活带来了便利,使整个社会的剩余产出得到很好的利用。

### 2. 新货币的形式

传统的货币形式有一些固有的缺陷,特别是随着虚拟金融市场的总市值的增加,使这种缺陷得到放大,也加快了传统货币缺陷的暴露,那么我们就需要一种新的货币形式来解决现阶段所面临的货币问题。

新货币的形式,顾名思义是一种全新的货币形式,一阴一阳之谓道,既然传统的同一社会体制下一种货币不能够解决现有阶段的矛盾,那么就相当于整个体制中只有一个“阳”或者“阴”的方式,在这里我们把传统的货币形式定义为“阳币”,那么我们就讲新定义的货币为“阴币”,这样我们就把整个货币分为两种形式,那么两种货币的形式都同时使用在一个社会体制中是没有实际意义的,所以我们需要把整个社会分成两个部分,在这里我们把社会分成“创造者”和“服务于创造者”的这样两个群体,这样我们就有了对应的货币群体,然后我们把“阳币”用来计算“服务于创造者”的服务价值,把“阴币”用来计算“创造者”的创造价值,这样一个新的货币形式就产生了。

### 3. “阳币”于“阴币”的关系

“阳币”用于计算服务价值。

“阴币”用于计算创造价值。

阳币	不可转换为阴币	可转移	可继承	可增发	阳币增发后根据增发比例阴阳币转换比例实时调节
阴币	可转换为阳币	不可直接转移给其他人	不可继承	不可增发	

由于知识面的关系,上图简要了介绍了“阴阳币”之间的关系,详细的关系会在后面的论文中详细说明,这种关系不仅仅保留了单一货币的对整体经济的合理调控,也相应的保

证了实际从事于生产创造的社会群体的创造价值，进而提升了整个社会群体的生产积极性。

#### 4. “阳币”于“阴币”的比较

从古至今货币的使用以及发行是为了更好的促使商品的流通，商品的流通使得社会的剩余产出得到充分的利用，从而促使社会更好更快的创造出更加适合社会需求的价值，货币的形式从最初的石器时代发展到现如今的货币形式，货币不仅仅调节了整个社会的剩余产出，而且通过货币政策来调控制整个经济体的发展速率，但是由于社会知识的普及，以及民众整体教育水平的提高，越来越多的人更加清醒的认识到，整个货币体系的供求关系，从而根据供求关系通过不直接从事生产就能够获取大量的社会剩余劳动价值，这样剩余的劳动价值集中起来之后，部分剩余价值没有得到有效的利用，从而产生剩余价值占用，而当经济体需要合理的剩余价值刺激时，新发行的货币就对整个剩余价值的实际价值产生了稀释，当剩余价值得到稀释时，那么直接从事于“生产创造剩余价值”的群体的生产积极性就受到了负面影响，从而使整个社会的剩余产出减少，而占用大量剩余价值的人就可以通过虚拟经济市场，在货币政策刺激的过程中在获取大量的剩余价值，如此循环往复，整个社会的生产创造的积极性就降低，而从事虚拟经济投机的人就会增多，这样整个社会的创造价值就得不到非常有效的利用，从而爆发经济危机。

而把货币分为“阴币”和“阳币”之后，这样就像传统西医一样，对病灶的位置进行针对性的治疗，而不是像传统中一把抓，无论是某个局部出现问题，而进行统一的货币政策，这样可能刚刚治疗好一个地方，而另外一个地方因为用药过量而产生新的病灶。

## 二、新的货币形式，在国际中的运用

假设我们在实际生活中把各国现在流行并广泛使用的货币称为“阳币”，那么以实际产出的货币计算方式就是“阴币”，根据他们的定义，“阴币”是计算实际产出的，那么在国于国之间的贸易，如果直接用“阴币”去计算，那么就不会出现商品价值高估或者低估的现象，这样“阴币”就可能成为世界性的货币，还不影响现代经济体中所发行的货币，当世界性的货币有了统一的一个标准之后，就像秦朝时期统一货币之后的经济发展一样，这样就是更加方便的使各社会群体更加方便的交换自己的劳动剩余产出，从而经济体健康蓬勃发展。

[参考文献]

1. 易经

## 著作权声明书

我刘松为上述作品的著作权人，拥有上述作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所规定的权利，我保证上述作品及其内容绝不违反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如有不实或发现有侵犯他人著作权的行为，我刘松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未经本人同意的转载、发表等一切侵害本人著

作权的行为，本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 贡献人权利分配

欢迎社会各类群体，对上述报告做详细的交流修改或者建议，对于整个报告的贡献度采取排名制，贡献人如果不提供详细个人资料视为放弃排名的权利，但是网名会被保留作为贡献记录，贡献度前十名者，如果报告产生实际经济效益，排名前十人者拥有分享收益的权利，分配比例如下述，前三名分配总收益额度的 60%，其余 7 人分配总收益额度的 40%，所有参与的贡献人都会做详细的记录，如果产生收益后本人经济收入状况良好，本人会放弃一部分收益，自由分配给做出贡献，但是经济条件不好的贡献人。